#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 比价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HQC20230525**

**项目名称：福州校区会客室及办公区过道吊顶改造**

采购方式：比价采购

采购单位：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后勤处

**二〇二三年五月**

**第一部分 比价采购公告**

现就福州校区会客室及办公区过道吊顶改造进行比价采购，特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提交密封的比价文件。

一、采购编号：HQC20230525

二、采购项目：福州校区会客室及办公区过道吊顶改造

三、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比价采购项目一览表。

四、交货地点：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五、合格的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本比价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六、密封报价截止时间：2023年5月31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比价文件不予接受。

七、比价时间：2023年5月31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八、比价地点：福州校区教学楼四楼会议室

学院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连江北路116-1号

邮 编：350001 电 话：13365919206

联 系 人：林老师

比价采购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主要技术规格 | 最高限价 | 交货地点 | 交货期限 |
| 1 | 福州校区会客室及办公区过道吊顶改造 | 1批 | 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 85856元 |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 2023年6月5日至6月25日 |

注：

1.报价人应按合同包报价，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报价时必须完整。

 2.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报价人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其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第二部份 比价须知**

**一、比价须知：**

1.比价时间：2023年5月31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2.比价地点：福州校区教学楼四楼会议室

3.报价方式：一次性包干价包括税费以及运输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4.比价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即对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报价，在全部满足比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作为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比价文件递交：报价人需提交报价文件正本一份。用信封密封，并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报价人名称。

6.无效报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报价。

(1)合格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最低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2)售后服务要求不满足采购单位要求，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

7.付款方式：完成全部供货后，采购人经验收合格后十日内支付全部货款。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报价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报价人必须应具有本次比价货物或服务的营业范围，并提供加盖报价人公章的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经年检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若三证合一，仅需提供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本比价文件的解释权属于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后勤处。**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福州校区会客室及办公区过道吊顶改造

**二、数量：**1批

**三、供货期限 ：**2023年6月5日至6月25日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福州校区会客室及办公区过道吊顶改造 | 项 | 1 | 最高限价85856元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五、服务及其他要求：**

1．所有货物要求实行“三包”服务，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报价人应立即无条件更换新货物。

2．比价文件中未有载明的部分，报价人可以与采购人在采购合同中另行补充约定，一切条款须以报价人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3．报价人与采购单位双方签订合同并盖章生效后。